**生涯与创新协会章程**

**第一章：总则**

（一）**名称：**生涯与创新协会（英文名称：Career and Innovation Association英文缩写：CIA）

（二）**协会性质：**温州肯恩大学生涯与创新协会，于2019年9月在职业发展中心支持和由领导力服务中心批准下成立，是隶属于职业发展中心办公室的学生组织，旨在协助职业发展中心开展创新创业教育、职业规划和留学升学指导工作，是培养在校大学生创新能力和职业能力的学生团体。

本协会最大的特色是集公益性，知识性和实践性于一体，它是一个服务于大学生自由创新、职业成长和升学交流的优秀学生团体。同时，协助职业发展中心对在校大学生提供创业、就业方面的支持和指导，并为大学生提供一个就业实践和合作交流的平台。

我们协会秉承着丰富大学生课余生活，培养大学生思辨能力、领导能力、创新精神和企业家精神的理念，通过在职业发展中心指导下开展创新创业和职业发展与生涯规划的特色活动，培养大学生的创新创业和职业规划意识。同时协助职业发展中心开展就业指导，实习招聘，留学升学帮助等等，从而达到使我校大学生自我认识、自我成长和自我勉励的目的。

（三）**宗旨：**以求实创新为工作要求，以服务在校大学生为己任，以培养大学生创新思维、企业家精神为工作重点，以提高大学生实践创新能力为宗旨。

（四）**目的 ：**

1. 协助职业发展中心开展各类职业规划活动负责为全校同学提供就业生涯咨询的支持服务。开展类似于“简历诊所”、“模拟面试”、“就业能力作坊”等经典就业指导活动；宣传和组织在校大学生广泛参与。

2. 对接职业发展中心，定期推送实习招聘信息，参与组织校园招聘会。帮助学生进行就业指导，提供筛选的最新就业方向信息。

3. 定期开展留学周活动， 开展升学讲座，协助办公室对学生开展留学升学指导服务，致力于学生的素质拓展和提高等。

4. 通过在学校众创空间开展创新创业知识讲座和创业经验交流会、创业技能培训以及组织参加校外社会实践、访谈企业知名人士等活动逐渐提高大学生的创新意识，创业素质和创业技能，丰富大学生的专业理论知识和课余生活。

5. 通过社会调查，进行小规模创业实践活动，锻炼大学生的社会实践能力，为大学生走向社会做好过渡。

6. 组织 、宣传和鼓励学生，参加“互联网+”和全国“挑战杯”等创业大赛，并先在本校策划、组织创新创业大赛。以此增强学生创业意识和竞争意识，提高学生适应社会能力。

**第二章：成员**

第一条  **具有我校正式学籍的，承认本协会的章程的在校生均可申请加入本协会。**凡加入本协会者，须经本人申请，由协会理事会进行讨论通过，并提交主管部门审批后，方可成为正式会员。正式成员须交一寸免冠照片两张，填写成员申请表和个人简历一份。

第二条 **设立温州肯恩大学创业俱乐部，**创业俱乐部将在职业发展中心的直接指导下，同时依托于学校众创空间的固定活动场所，为俱乐部项目发展提供项目入驻、孵化、培训，以及提供整合、对接社会资源等服务；俱乐部也将定期开展各类workshop以及创业沙龙等活动。会员项目具有优先享受协会资源的权利，同时也有为协会创造价值和影响力的责任，也应当积极为学校建设发展注入活力和以维护校园的荣誉为己任。（当前会员项目有狗店咖啡吧，仓鼠国际应用app，WIN演讲平台， 赤兔实习，乌托邦西餐厅，9SCORES网站等）

第三条 成员必须履行下列义务：

（一） 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及“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努力学习科学文化知识，提高自己的专业水平。

（二） 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和本协会的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

（三） 认真履行成员的职责，努力完成自己担负的任务，积极参与协会开展的各项活动；以及配合职业发展中心办公室完成相关工作。

（四） 自觉维护温州肯恩大学的利益和荣誉。

第四条 成员享有下列权利：

（一） 参加协会的有关会议以及开展的各类活动。

（二） 在协会中有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三） 对协会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并进行监督。

（四） 有权利拒绝来自STAFF or Faculty 个人的不合理请求；学校教职员工如需组织成员配合完成工作，相关提案需要事先通过理事会的批准。

第五条 对表现积极的成员应通报表扬或发证书、奖金以表示鼓励。

第六条 对于一学年内无故四次不参加本协会的会议或活动的成员将作自动退会处理。

第七条 成员有退会的自由。若成员要求退会，必须向本协会提出申请，说明理由，由理事会审批并作决定是否除名。

**第三章 组织机构与职能**

（一）**本协会管理机构设会长一名、执行副会长一名；秘书长一名，各部门负责人（部长）若干；本协会负责人均通过民主方法选举产生。**

1. 会长：协会的核心和代表。根据年度工作计划，负责协会工作的全面组织、协调、管理，并检查各部门工作情况；主持工作例会。

2. 执行副会长：执行副会长协助会长处理日常工作，会长不在时，代理会长工作，并直管项目部门。

3. 秘书长：监督、检查协会工作，决定协会工作导向，对协会工作提出建议；监督会长的工作，会长出现重大工作或其他个人问题，有权向理事会提出弹劾意见，并例为协会重大事宜或决策处理。

4. 理事会：由会长、执行副会长、秘书长等3人以及从各主要部门负责人中选出的4人组成本协会的7人理事会，理事会为本组织的最高决策机构；直接接受职业发展中心办公室的领导；理事长由会长担任，其余均为理事会成员；监督全体成员的工作，任何成员出现重大工作或其他个人问题，理事会成员有权向理事会提出罢免或降级该责任人，并例为协会一般事宜或决策处理。

（二）**协会架构由行政部、活动部、公关部、职业规划部、实习就业部、留学升学部、项目孵化部组成。各部门职能具体为：**



**1.行政部：**由秘书组、人事组和财务组组成。秘书组负责整理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编写各类邮件或文本；记录协会内部的重大事件等。人事组负责会员的招新和日常管理、组织工作，以及会员档案的整理、评优工作、奖惩记录、人事考核等；常规例会或活动的组织和安排。财务组负责组织所有的财务、记账以及后勤事务等。

**2.活动部：**负责策划和组织活动（举办各类创业workshop/沙龙、论坛及创业计划大赛），并且撰写开展活动的计划、总结；策划开展校内外素质拓展活动或团建等。

**3. 公关部：**由外联组和媒体推广组组成。外联组负责协会与企业、其他高校及校内其他学生团体的合作交流，筹集活动资金，开展社会实践及职业发展类活动包括市场调研、企业对接等；致力于提高广大学生的社会交际能力、公关能力、实践组织经验。媒体推广组负责维护协会网站或微信公众号，制作视频及海报为协会活动或项目作宣传、推广；开展技术培训（PS, 视频，网页制作等），提高协会成员动手操作能力以及软件实力。

**4. 职业规划部：**协助职业发展中心开展各类职业规划活动负责为全校同学提供就业生涯咨询的支持服务。开展类似于“简历诊所”、“模拟面试”、“就业能力作坊”等经典就业指导活动。

**5. 实习就业部：**对接职业发展中心，定期推送实习招聘信息，参与组织校园招聘会。帮助学生进行就业指导，提供筛选的最新就业方向信息。

**6. 留学升学部：**定期开展留学周活动， 开展升学讲座，协助办公室对学生开展留学升学指导服务，致力于学生的素质拓展和提高等。

**7. 项目孵化部：**发现、经营、管理创业项目，并进行自主创业，同时兼顾评估创业项目可行性，做可行性报告；以及领导商业计划项目参加校内外商业比赛和合作交流；负责与创业俱乐部的对接、协调，为俱乐部输送、更新商业项目，并接受俱乐部指导。

（三）**协会机构人员任免**

1. 机构的各个职务任期为一年，届时换届改选。新一届会长、执行副会长、秘书长和其他部门的主要负责人（部长）由现任会长提出候选人，理事会并召开会议进行讨论，后提交全体成员大会进行投票表决，出席人数达到全体成员人数的4/5或以上，赞成票数达到出席人数的2/3或以上方可通过；七天内经职业发展中心办公室审议后生效；备注：会长提名候选人应按照1：2的比例进行，即每一个候选职位应提名2人。

2. 机构的各部门的职务可以连任，但不得超过两年；也可以兼任，但不得超过两个。

3. 会长和执行副会长候选人，应具备一年半或以上干事经历（即候选人在换届选举后的9月入学大三及以上）；秘书长应具备半年或以上干事经历（即候选人在换届选举后的9月入学大二及以上）；部门负责人（部长）候选人应具备半年或以上入会经历。会长、执行副会长和秘书长不得担任其他学生组织的主要负责人。

备注：如需破格录取或任免任何干事需由职业发展中心办公室审议和批准。

4. 干事任期，是在每年春季学期期末5月份换届起到次年的5月再换届改选时间。

5. 机构的各个职务中的在职人员，若是不称职，或在职期间因违反了有关的规章制度而受到处分，理事会有权将其罢免，并有权任命其他的代理人；若在职人员要辞职，必须写辞职报告，并交给理事会审阅通过，再由职业发展中心办公室审批后方可离职。

**第四章 内部决策机制**

（一）项目或活动主要负责人与相关部门商议出活动初步方案，并提交理事会。

（二）由理事会成员与项目或活动负责人对初步方案进行商议与确定，理事会出现意见严重分歧，故例为协会一般事宜或决策处理。

（三）由理事会成员与项目或活动负责人向职业发展中心办公室说明并听取意见，若有需要修改的部分重复（二）、（三）步骤。

（四）一般事宜或决策，由协会相关部门向理事会提出，由全体理事会举行会议投票表决，赞成票数达到出席总人数5/7或以上方可通过。

（五）重大事宜或决策，需由理事会召开会议讨论，后经投票决定；赞成票数应达到总票数的4/7或以上方可通过，同时经由职业发展中心办公室审议后生效。

**第五章 财务制度管理**

第一条 本协会的经费来源有：职业发展中心办公室对于组织的常规活动的报销费用或者学校基金会对于协会举办的大型活动的经费支持

第二条 本协会所有的经费收支情况均由财务部进行登记管理。

第三条 无论任何人，都不得以任何名义擅自挪用经费，否则，一经发现，即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第四条 实行财务公开化和管理透明化的制度，并定期向职业发展中心办公室汇报情况。

**第六章：章程的修改程序**

（一）本协会的章程的修改必须先经理事会审议，再提交全体理事会会议表决。表决人数达到全体理事会总人数4/5或以上，赞成票数达到出席总人数5/7或以上方可通过。

（二）本协会章程须经表决通过后，七天内经职业发展中心办公室审议后生效。